

股東印鑑卡



塗改處請加蓋原留印鑑

股東姓名							
身分證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							
出生日期		年		月		日	
通訊處				戶籍地址			
郵遞區號				巷	鄰	縣市	
				弄	街	鄉區	
						鎮市	
				(號之	路	村里	
				樓)	段		
電話							
印鑑 <small>(未成年應加蓋法定代理人父母親印鑑)</small>							
		戶號					

111.12.01

中信銀為境內外處理股務之目的，在法令規定、相關事實或法律關係存續之期間，就直接或間接（例如透過集保）蒐集與股務相關之您的個人資料，將以書面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、利用及（或）國際傳輸，例如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股務之第三人。您得要求查詢、閱覽、製給複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，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服務，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。

本股東凡行使股東之權利，即日起概以本留存印鑑及資料為憑。  
收件及啓用日期：  
國籍(註冊地)：  
國內代理人：  
統一編號：  
地址：

貴股東台鑒：

請檢附以下資料：

- 填妥印鑑卡一張『印鑑卡之資料務必自行詳填』（戶籍地應與身分證內容相同），本國股東留存之通訊地址以國內為限。
- 本國自然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
  - 1.未滿十四歲之未成年人尚未申請國民身分證者，檢附詳細記事之戶口名簿影本。
  - 2.僑外自然人應檢附居留證影本，未取得統一證號者請檢附護照影本。
  - 3.本國法人應檢附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影本。
  - 4.外國法人、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海外存託憑證所表彰之證券者，應檢附相關主管機關核准或其他證明文件影本。
- 若為更名，需檢附詳細記事之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或其他證明文件影本(有記載變更事項)。
- 蓋妥印鑑(欲留存簽名樣式者，請股東本人攜帶國民身分證親自臨櫃辦理當場簽名)。

備妥文件後請將正本寄至：

100003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收

※若有塗改，塗改處請加蓋原留印鑑